

# 采购需求

## 3.1 采购项目概况

质谱仪 1 台，预算 200 万元，限价 140 万元；鼻阻力仪 1 台，预算 35 万元，限价 30 万元；鼻窦负压置换仪 1 台，预算 6 万元，限价 5 万元；臂筒电子血压计 1 台，预算 6.6 万元，限价 2 万元；GE CT 的球管 1 台，预算 80 万元，限价 50 万元；鼻内镜、耳内镜 10 根（各 5 根），预算 5 万元，限价 5 万元；超声刀 1 台，预算 55 万元，限价 20 万元；显微镜 2 台，预算 30 万元，限价 25 万元；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OCT）1 台，预算 180 万元，限价 180 万元。

##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4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质谱仪	1.00	1,40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	---------	------	------	--------	----------	----------	------------



1	臂筒电子血压计	1.00	2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	---------	------	-----------	---	----	---	---	---	---

采购包 5: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8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5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GE CT 的球管	1.00	500,000.00	件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6: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鼻内镜、耳内镜	10.	50,000.00	支	工业	是	否	否	否

		00							
--	--	----	--	--	--	--	--	--	--

采购包 7: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5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2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超声刀	1.00	20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8: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3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2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显微镜	2.00	25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9: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1,8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1,8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OCT)	1.00	1,80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质谱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1 包质谱仪:</p> <p>1 硬件要求:</p> <p>▲1.1 采用直线形飞行管, 飞行管具备智能温度补偿功能, 飞行管长度<math>\geq 1</math>米。</p> <p>1.2 激光器: 发射次数<math>\geq 1</math>亿次。</p> <p>1.3 负离子检测功能: 配备负离子检测模块, 可进行脂质分析。</p> <p>▲1.4 真空系统: 前级泵为内置无油隔膜泵, 高真空泵为分子涡轮泵, 分子涡轮泵抽速<math>\geq 300\text{L/S}</math>。</p> <p>1.5 质谱仪从样品靶板放入质谱仪后到真空抽到 <math>3 \times 10^{-6}\text{mba}</math></p>

r 以下所需时间 $\leq 50s$ 。

## 2 软件系统:

2.1 具备数据采集和数据处理软件,微生物数据库的谱图离线分析处理及检索软件,谱图采集和鉴定检索在同一个软件内同步完成,无需切换软件。

2.2 操作界面:全中文界面,鉴定结果微生物名称中文和拉丁文同时给出。

▲2.3 鉴定结果:标配检索鉴定软件给出质谱鉴定结果的同时给出形态学图谱。

2.4 聚类分析软件功能:聚类分析软件具备主成分分析功能和模拟凝胶图功能,具达差异分析等。

▲2.5 能通过人工智能算法,对系统进行大样本量训练,构建微生物鉴定区分模型,进行李斯特复合群鉴定。

2.6 能通过卷积神经网络,对 MRSA 进行分析,对 MRSA、MSSA 进行区分

## 3 数据库:

▲3.1 为保障用户数据安全,必须具备本地微生物菌种数据库,鉴定菌种 $\geq 5000$ 种,可随时维护更新。

3.2 丝状真菌数据库 $\geq 400$ 种。

3.3 具备 20 种以上施万菌数据库。

▲3.4 分枝杆菌数据库 $\geq 170$ 种,该分枝杆菌数据库建设工作参与过国家重大专项课题。

## 4 检测性能:

4.1 鉴定质量范围:下限值 $\leq 1kDa$ ,上限值 $\geq 480kDa$ 。

4.2 质量分辨率(线性模式): $>3600(FWHM)@ Angiotensin$ 。

4.3 鉴定灵敏度: $\leq 1 fmol/uL$  人纤维蛋白肽 B(信噪比 $\geq 100:1$ )。

4.4 质量准确度: $\leq 100 ppm$  (外校准)质量准确度: $\leq 30ppm$  (内校准)。

		<p>4.5 提供微生物质谱基质试剂,为无需配制可直接使用的稳定液体剂型,可室温保存,且取得临床注册证。</p> <p>4.6 可提供同品牌重复使用不锈钢靶板和一次性硅基靶板。</p> <p>▲4.7 仪器具备小分子耐药检测功能(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支持β内酰胺酶活性检测,以判断菌株的耐药性。</p> <p>★5 配置清单:</p> <p>5.1 主机:1台。</p> <p>5.2 软件:1套。</p> <p>5.3 离心机:1台。</p> <p>5.4 操作台:1套。</p> <p>5.5 UPS:1台。</p> <p>5.6 超声波清洗仪:1台。</p> <p>5.7 一次性靶板:≥1块。</p> <p>5.8 重复使用不锈钢靶板:≥2块。</p>
--	--	--

采购包 2:

标的名称:鼻阻力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2 包鼻阻力仪:</p> <p>1 鼻阻力仪检测指标:</p> <p>1.1 特定压力 75/100/150/300Pa 鼻腔流量值。</p> <p>1.2 特定压力 75/100/150/300Pa 测试吸气阻力值。</p> <p>1.3 特定压力 75/100/150/300Pa 测试呼气阻力值。</p> <p>▲1.4 连续压力测试吸气阻力值和呼气阻力值。</p> <p>▲1.5 压力范围: -500~ +500Pa; 流量范围: -500~ +500 C C/s。</p> <p>1.6 显示两侧鼻阻力大小关系比较结果。</p>

	<p>1.7 显示重复性值。</p> <p>1.8 显示罗雷尔系数值（K1/K2 值）。</p> <p>1.9 显示连续压力测量角参数值。</p> <p>▲2.10 4 相位鼻阻力左右鼻顶点阻力值。</p> <p>2.11 4 相位鼻阻力左右鼻有效阻力值。</p> <p>2 软件及其它功能：</p> <p>▲2.1 具有两套鼻阻力测试系统：</p> <p>2.2.1 1984 年欧洲标准“四象限鼻阻力”。</p> <p>2.1.22010 年新标准“四相位鼻阻力”。</p> <p>2.2 鼻阻力操作软件可升级。</p> <p>2.3 可自动识别鼻阻塞程度，正常、轻度、中度或者重度。</p> <p>2.4 具有≥2 种检测技术检测鼻阻力：</p> <p>2.4.1 特定压力 75/100/150/300Pa 检测法。</p> <p>2.4.2 连续压力检测法。</p> <p>▲2.5 具有双压力传感器测量功能：面罩压力测量及鼻咽腔压力差同时测量。</p> <p>2.6 带有对应的压力及流量周期循环曲线。</p> <p>2.7 鼻阻力仪检查软件可选择全中文版本。</p> <p>2.8 数据/图形输出共享功能，可供 Word、Excel 等其它软件直接统计及分析等。</p> <p>2.9 报告单中所有内容均（包括表格及图中内容）可全中文。</p> <p>▲3 带有嗅觉障碍辅助诊断功能，可客观判断嗅觉丧失情况。</p> <p>4 具备图文报告输出及打印功能。</p> <p>★5 配置清单：</p> <p>5.1 主机，1 台。</p> <p>5.2 鼻塞（大、中、小），各 2 袋。</p> <p>5.3 测量管，2 套。</p> <p>5.4 橄榄头，20 个。</p>
--	---



		<p>5.5 测量面罩（大、中、小），各3个。</p> <p>5.6 型号采集线，1根。</p> <p>5.7 鼻功能诊断软件包，1套。</p> <p>5.8 嗅觉诊断棒，16根。</p> <p>5.9 嗅觉诊断软件，1套。</p> <p>5.10 台车，1台。</p> <p>5.11 图文报告工作站，1套。</p>
--	--	---

采购包 3:

标的名称：鼻窦负压置换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3包鼻窦负压置换仪：</p> <p>1 输出压力在-24kPa~-1kPa 范围内自动调节，步幅±1kPa。</p> <p>2 压力输出次数范围在 1~30 次可调，步幅±1 次。</p> <p>3 智能控制真空泵的启停。</p> <p>▲4 采用按键式操作面板，同时具备鼻窦负压置换及异物吸取功能。</p> <p>5 安全性能符合 GB9706.1--2007 医用电气设备第一部分安全通用要求的规定。</p> <p>6 通过了电磁兼容性（EMC）检测。</p> <p>★7 配置清单：</p> <p>7.1 主机，1台。</p> <p>7.2 吸引头，100个。</p> <p>7.3 负压管，2根。</p> <p>7.4 吸枪，1套。</p> <p>7.5 弯管，2支。</p> <p>7.6 钢针，1根。</p> <p>7.7 废液瓶，2个。</p>

采购包 4:

标的名称: 臂筒电子血压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4 包臂筒电子血压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适用范围: 测量成人血压、脉率和脉搏波波形。</li><li>2 技术参数:<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1 测量原理: 示波法。</li><li>2.2 测量范围: 血压:0mmHg~300mmHg; 脉率: 35 bpm~185 bpm。</li><li>2.3 测量精准度: 血压测量精度: <math>\pm 2\text{mmHg}</math>; 脉率测量精度: 35bpm~100bpm 范围内, 误差<math>\leq \pm 2\text{bpm}</math>; 100bpm~185bpm 范围内, 误差<math>\leq \pm 3\text{bpm}</math>。</li><li>2.4 测量分辨率: 压力测量分辨率: 1mmHg; 脉率测量分辨率: 1bpm。</li><li>2.5 适用臂围: 15cm~46cm。</li><li>▲2.6 病例存储容量: <math>\geq 2000</math> 例。</li><li>2.7 数字式LED屏显示,自动对测量结果进行评估并显示。</li><li>▲2.8 电机自动裹袖带。</li><li>2.9 血压计工作时智能充气、线性放气。</li><li>▲2.10 通过臂姿检测按钮和红外传感器可使人体臂姿和位置处于最佳检测状态。</li><li>2.11 有语音对操作指导、注意事项、测量结果进行播报以及血压计异常状态进行提示。</li><li>2.12 可通过配套数据管理软件上对存储的病例进行管理。</li><li>2.13 卷筒角度可调, 可适应不同高度的人群以及修正不同坐姿带来的测量影响。</li></ol></li></ol>

		<p>2.14 具备扫码枪、身份证读卡器等外置接口，实现病人信息快速录入。</p> <p>▲2.15 电磁兼容性：射频发射水平达到 B 类标准，满足可直接连接家用电网使用的要求（A 类标准不满足直接连接家用电网使用的要求）。</p> <p>2.16 报告单采用自动切纸的热敏打印。</p>
--	--	--

采购包 5:

标的名称：GE CT 的球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5 包 CT 球管：</p> <p>1 最大额定电压：140KV。</p> <p>2 电源供给：直流。</p> <p>▲3 最大热容量：4.7MJ(6.3MHU)。</p> <p>▲4 小焦点：≤0.7 毫米*0.6 毫米，大焦点：≤0.9 毫米*0.9 毫米。</p> <p>▲5 阳极转速：≥8400 RPM。</p> <p>▲6 连续阳极输入功率：≥4KW。</p> <p>▲7 标称 CT 阳极输入功率：≥72KW@4.0s(大焦点)。</p> <p>▲8 操作工作环境要求：操作温度最高值&gt;35° C，操作湿度最高值&gt;65% 。</p> <p>9 装机使用 CT 图像清晰，不影响诊断效果。</p> <p>▲10 最大重量（带附件）≤90Kg。</p>

采购包 6:

标的名称：鼻内镜、耳内镜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06 包鼻内镜、耳内镜：

	<p>1 鼻内镜，5根：</p> <p>1.1 镜子与患者接触的金属材料应选用 M 号不锈钢材。</p> <p>1.2 视场角：<math>\geq 80^\circ</math> 广角（<math>\pm 15\%</math>）。</p> <p>1.3 视向角：<math>0^\circ</math>（<math>\pm 3^\circ</math>）。</p> <p>1.4 最大工作长度：<math>\leq 175\text{mm}</math>，光学工作距：<math>\leq 12\text{mm}</math>。</p> <p>1.5 最大插入部外径：<math>\leq \Phi 3.9\text{mm}</math>。</p> <p>1.6 照度：<math>\geq 10000\text{Lx}</math>。</p> <p>1.7 视场中心角分辨力：<math>\geq 4.101\text{C}/(^\circ)</math>。</p> <p>1.8 有效景深范围：<math>1\text{mm}—50\text{mm}</math>。</p> <p>1.9 在 A 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math>R_a \geq 85</math>。</p> <p>1.10 在 D65 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math>R_a \geq 85</math>。</p> <p>1.11 有效光度率：<math>DM \leq 1790\text{cd}/\text{m}^2/\text{lm}</math>。</p> <p>1.12 照明镜体光效：<math>ILeR \geq 0.65</math>。</p> <p>1.13 综合镜体光效：<math>SLeR \geq 0.35</math>。</p> <p>1.14 综合边缘光效：<math>SLe-zE \geq 0.13</math>。</p> <p>2 耳内镜，5根：</p> <p>2.1 镜子与患者接触的金属材料应选用 M 号不锈钢材。</p> <p>2.2 视场角：<math>\geq 50^\circ</math> 广角（<math>\pm 15\%</math>）。</p> <p>2.3 视向角：<math>0^\circ</math>（<math>\pm 3^\circ</math>）。</p> <p>2.4 最大工作长度：<math>\leq 100\text{mm}</math>，光学工作距：<math>\leq 10\text{mm}</math>。</p> <p>2.5 最大插入部外径：<math>\leq \Phi 2.7\text{mm}(\pm 0.1\text{mm})</math>。</p> <p>2.6 视场中心角分辨力：<math>\geq 4.082\text{C}/(^\circ)</math>。</p> <p>2.7 有效景深范围：<math>3\text{mm}—100\text{mm}</math>。</p> <p>2.8 在 A 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math>R_a \geq 95</math>。</p> <p>2.9 在 D65 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math>R_a \geq 95</math>。</p> <p>2.10 有效光度率：<math>DM \leq 1480\text{cd}/\text{m}^2/\text{lm}</math>。</p> <p>2.11 照明镜体光效：<math>ILeR \geq 0.334</math>。</p> <p>2.12 综合镜体光效：<math>SLeR \geq 0.337</math>。</p> <p>2.13 综合边缘光效：<math>SLe-zE \geq 0.165</math>。</p>
--	--

采购包 7:

标的名称: 超声刀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7 包超声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设备用途: 适用于腹腔镜、胸腔镜、小切口辅助及传统开放术式, 用于各种软组织处理, 切割、止血同步完成, 适用于多种外科专业, 包括普外科、胸外科、妇科、泌尿外科、头颈外科、整形外科等。通过换能器将电能转化为机械振动, 经刀具杆部传输至刀具前端, 使所夹持的组织温度迅速升高而产生凝结, 达到分离、止血。</li><li>2 超声手术刀系统组成: 由主机、手柄、换能器、脚踏开关和一次性刀具组成。</li><li>3 主机: 显示屏可触摸控制, 具有自检功能, 能快速诊断并明确提示故障信息。</li><li>4 显示屏工作状态有颜色变化, 显示粉色为所选的档位, 蓝色为备选档位, 更直观的显示工作状态。</li><li>5 主机输出功率大小分为 1~5 档, 控制方式分为“手控”和“脚控”。各功率档位可通过触摸屏进行调整, 触摸屏实时显示当前工作的功率档位。</li><li>6 超声手术刀系统的控制部分, 通过手柄和脚踏开关可控制输出功率的大小。输出功率分成 5 档, 1 档为最小档, 5 档为最大档。档位越大功率越大, 超声手术刀切割能力越强; 档位越小功率越低, 止血能力越强。</li><li>7 手柄: 可控制钳夹的张开和闭合, 及对组织的夹持与切割。按下手柄前端“MAX”键接通高功率档位 5 档, 按下手柄前端按钮“MIN”键, 可接通低功率档位 1~4 档。</li></ol> <p>▲8 手柄具有舱门设计, 方便刀杆拆卸, 手柄可低温等离子灭</p>

		<p>菌多次使用，符合感控要求。</p> <p>▲9 换能器与手柄、刀具全部分离设计。</p> <p>▲10 一次性刀具规格：具有规格（45cm、36cm、23cm、14cm等)满足临床使用需要及不同手术需求，并具备一次性涂层刀具。</p> <p>▲11 刀头的机械振动频率为，55kHz±1kHz 振动幅度为 50~100 微米，无电流通过人体。</p> <p>▲12 深入患者体内的刀具和手柄激发部采用分离式设计，符合感控要求。</p> <p>13 同时具有开腹及腔镜两类手术器械，刀头集切割、凝闭、抓持、分离功能于一体，可通过 5mm 穿刺器，可安全凝闭 3mm 血管。</p> <p>▲14 超声刀设备故障无法及时处理时，供应商在 4 小时内负责为医院提供备用样机。</p>
--	--	---

采购包 8:

标的名称：显微镜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8 包显微镜：</p> <p>1 主机</p> <p>▲1.1 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math>\geq 60\text{mm}</math>，整个光学系统进行 UV 超透镀膜，340nm 紫外透过率大于 76%。</p> <p>1.2 光学系统管径距离<math>\geq 200\text{mm}</math>。</p> <p>1.3 具有明场观察方式，可升级相差、荧光、暗视野等观察方式。</p> <p>▲1.4 照明装置：LED 照明，带有光强管理功能和 ECO 节能照明，切换物镜自动调节明场照明光强度。</p>

▲1.5 明场照明光路必须配备复眼照明系统。

▲1.6 机身正前方带有液晶显示器，无需改变观察姿态，使用显微镜底部的显示屏即可确认放大倍率和亮度设置。

1.7 聚光镜：阿贝聚光镜， $NA \geq 0.9$ 。

1.8 机身自带编码六孔物镜转盘，带有检偏器插槽。

1.9 载物台：陶瓷涂层载物台，定位式载物台手柄，载物台高度和松紧度可调，配有标本夹。

1.10 调焦：带同轴粗、微调焦，调焦行程 $\geq 30\text{mm}$ ，粗调焦： $\geq 9.33\text{mm/转}$ ，微调焦： $\leq 0.1\text{mm/转}$ 。

1.11 人体工学三目观察镜筒，采用 $\geq 3$ 档分光设计（100/0;20/80;0/100），包含成像端口，斜度：10-30度，延伸：最多40mm，配置数码连接专用接口。

1.12 目镜：防霉型超宽视野目镜 10X，视场数 $\geq 25\text{mm}$ ，屈光度可调节。

## ▲2 物镜系统：

2.1 平场消色差物镜 4倍（ $N.A. \geq 0.10$ ， $W.D. \geq 30$ ）。

2.2 平场消色差物镜 10倍（ $N.A. \geq 0.25$ ， $W.D. \geq 10.5\text{mm}$ ）。

2.3 平场消色差物镜 20倍（ $N.A. \geq 0.40$ ， $W.D. \geq 1.2\text{mm}$ ）。

2.4 平场消色差物镜 40倍（ $N.A. \geq 0.65$ ， $W.D. \geq 0.56\text{mm}$ ）。

2.5 物镜开口直径： $\geq 25\text{mm}$ 。

## 3 成像系统：

3.1 采用 CMOS 背照式传感器芯片。

▲3.2 芯片尺寸： $\geq 1$ 英寸。

3.3 响应波长范围在 380-650nm（有红外截止滤光片情况下）。

▲3.4 成像分辨率： $\geq 4096 \times 3000$ ，像素点尺寸： $\geq 2.74 \times 2.74 \mu\text{m}$ 。

3.5 曝光时间可调，曝光时间为 30us-15s。

		<p>3.6 USB3.0 接口确保高传输速率，28.2@4096x3000；100.9@1024x750。</p> <p>3.7 曝光与增益：自动曝光(预设曝光目标值)，手动曝光(曝光时间可以手动输入与滑动条设置)。</p> <p>3.8 白平衡：高级单击智能白平衡设置、可通过手动设置色温与色彩调整白平衡。</p> <p>3.9 颜色调整：色彩，饱和度，亮度，对比度，伽马值初始高速调整功能。</p> <p>3.10 参数保存：装载，保存，覆盖，载入，导出自定义相机面板控制(包括校准信息，曝光参数与颜色设置信息等)。</p> <p>3.11 图文报告终端：I5 及以上处理器，≥8G 内存，≥1T 硬盘，≥23 英寸显示装置。</p> <p>★4 配置清单：</p> <p>4.1 主机，1 台。</p> <p>4.2 陶瓷载物台，1 个。</p> <p>4.3 人体工学双目镜筒，1 个。</p> <p>4.4 10X 目镜，2 个。</p> <p>4.5 物镜转换器，1 个。</p> <p>4.6 聚光镜，1 个。</p> <p>4.7 4X 平场消色差物镜，1 个。</p> <p>4.8 10X 平场消色差物镜，1 个。</p> <p>4.9 20X 平场消色差物镜，1 个。</p> <p>4.10 40X 平场消色差物镜，1 个。</p> <p>4.11 1200 万像素彩色相机，1 个。</p> <p>4.12 图文报告终端一套，1 套。</p> <p>4.13 防尘罩，1 个。</p>
--	--	--

采购包 9：

标的名称：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OCT）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09 包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OCT) :</p> <p>1 OCT 扫描光源: 扫频激光光源。</p> <p>▲2 OCT 扫描速度: <math>\geq 200000</math> 次 A-scan/s。</p> <p>▲3 OCT 扫频光源波长: <math>\geq 1060\text{nm}</math>。</p> <p>4 免散瞳, 支持最小瞳孔直径: <math>\leq 2\text{mm}</math>。</p> <p>5 眼前节扫描 (成像) 最大深度 (组织中): <math>\geq 12\text{mm}</math>。</p> <p>6 眼后节扫描 (成像) 最大深度 (组织中): <math>\geq 6\text{mm}</math>。</p> <p>7 OCT 轴向分辨率 (常态默认下): <math>\leq 5\ \mu\text{m}/\text{pixel}</math>。</p> <p>8 横向分辨率 (常态下): <math>\leq 10\ \mu\text{m}/\text{pixel}</math>。</p> <p>▲9 数字分辨率: <math>\leq 1.4\ \mu\text{m}/\text{pixel}</math>。</p> <p>10 屈光调节范围(无附加镜头): <math>-30\text{D}\sim+30\text{D}</math>。</p> <p>▲11 OCT 成像范围: 线扫描范围<math>\geq 24\text{mm}</math>, 三维成像范围(等效成面积) <math>\geq 480\text{mm}^2</math> (无外接镜头) 或<math>\geq 546\text{mm}^2</math> (外接镜头)。</p> <p>12 扫描方式: <math>\geq 7</math> 种, 至少包含单线、十字、辐射、3D 黄斑、3D 视盘、黄斑 OCTA、视盘 OCTA。</p> <p>13 眼底图成像方式: 共聚焦成像。</p> <p>▲14 具备实时眼动追踪<math>\geq 128</math> 帧/秒。</p> <p>▲15 眼底成像范围: <math>\geq 81^\circ \times 68^\circ</math>, 眼底成像波长: <math>\geq 840\text{nm}</math>。</p> <p>16 视网膜成像功能: 单线扫描<math>\geq 18\text{mm}</math>, 同时显示玻璃体、视网膜与脉络膜结构。</p> <p>▲17 具备前节镜头。</p> <p>18 前节成像功能: 单次成像含角膜、前房、双侧房角、部分巩膜, 晶体、前部玻璃体等。</p> <p>19 前节 3D 成像范围 (等效成面积): <math>\geq 324\ \text{mm}^2</math>。</p>

		<p>20 角膜到晶体后表面或前部一次成像，可显示双侧房角及全景前房。</p> <p>▲21 OCTA（血流）成像：无外接镜头时单次成像最大范围（等效成面积）<math>\geq 480\text{mm}^2</math>。</p> <p>22 OCTA（血流成像）分辨率：<math>\leq 5.8\ \mu\text{m}/\text{pixel}</math>。</p> <p>23 具备基于深度学习的人工智能分层，分层调整可自动扩展范围。</p> <p>24 视网膜厚度地形图：可以手动测量指定区域视网膜厚度，也可自定义任意两层厚度进行自动分析。生成厚度地形图及偏差图，可在眼底图叠加热力图。</p> <p>25 视网膜三维图像分析模式：支持三维重建技术，支持基于三位模式的分层、自定义分区浏览模式。</p> <p>26 青光眼分析软件：内置正常人 RNFL 及神经节细胞复合体厚度数据库，具备小梁虹（hong）膜空间面积 TISA25<math>\backslash</math>500<math>\backslash</math>750；房角开放距离 AOD25<math>\backslash</math>500<math>\backslash</math>750；小梁虹（hong）膜夹角 TIA25<math>\backslash</math>500<math>\backslash</math>750；房角隐窝面积 ARA25<math>\backslash</math>500<math>\backslash</math>750 等前房深度 ACD、巩膜突间距 ACW、晶状体拱高 LV 等参数计算功能。</p> <p>27 视盘结构分析：自动识别视杯视盘位置与视盘边缘，测量垂直方向，水平方向、面积杯盘比，盘沿面积、视杯体积。支持 6mm 范围厚度图并对神经纤维层厚度分析。</p> <p>28 神经节细胞复合体分析：支持黄斑区神经节细胞厚度分析。</p> <p>29 青光眼综合分析：生成视盘结构分析与视盘 OCTA 量化分析的功能组合报告。支持黄斑区节细胞复合体，视盘结构，视盘周围神经纤维层厚度综合分析组合报告。</p> <p>30 眼前节分析功能：自动或手动测量 ICL 拱高，前房深度，前房体积，房角隐窝距离，巩膜突距离。3D 重建房角状态，自动测量房角角度，巩膜突角度、房角开放面</p>
--	--	---

		<p>积、小梁网虹（hong）膜间面积。半自动角膜瓣厚度及位置测量。支持 360 全景房角自动量化。</p> <p>31 血流量化分析软件：支持玻璃体、视网膜与脉络膜分层，支持格栅分区、ETDRS 等多种分区。</p> <p>32 去伪影技术：具备全层去伪影。</p> <p>33 血流成像量化功能：支持自定义边界，支持自定义网格，环形边界血流面积测量。支持任意扫描尺寸的血流密度、灌注面积、无灌注面积、FAZ 大小、周长、近似圆指数等参数组合，量化数值可直接导出成表格。</p> <p>▲34 脉络膜分析功能：可呈现任意扫描范围脉络膜中大血管影像。支持自动或手动测量脉络膜厚度，自动量化脉络膜体积，支持最大范围（等效面积）<math>\geq 480\text{mm}^2</math>（无外接镜头）或<math>\geq 546\text{mm}^2</math>（外接镜头），可自定义的脉络膜中大血管层血流量化，量化包括 CVI，CSI，CVV/a，CSI/a，以及 2D 平面的血管密度量化。</p> <p>35 中文操作系统，电脑和 OCT 主机分体化设计。</p> <p>36 固视灯：可调节内固视灯及外固视灯。</p> <p>37 数据开放接口：DICOM。</p> <p>▲38 图文系统：Intel I9 处理器或以上，DDR4 内存<math>\geq 64\text{G}</math>，SSD<math>\geq 1\text{TG}</math>；HDD<math>\geq 8\text{TB}</math>（支持外接扩展），显卡 RTX3060 或以上，<math>\geq 24</math> 英寸显示装置。</p> <p>★39 配置清单：</p> <p>39.1 主机，1 台。</p> <p>39.2 前节镜头，1 个。</p> <p>39.3 电动升降台，1 台。</p> <p>39.4 图文系统硬件（含彩色报告输出中端），1 套。</p> <p>39.5 系统电源（隔离），1 套。</p> <p>39.6 眼科分析软件（至少包含视网膜、青光眼、眼前后节、OCTA 等），1 套。</p>
--	--	--

### **3.4 商务要求**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3: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4: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5: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6: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7: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8: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9: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 1: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2: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3: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4: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5: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6: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7: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8:

三台县人民医院

采购包 9:

三台县人民医院

###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采购包 2:

分期付款

采购包 3:

分期付款

采购包 4:

分期付款

采购包 5:

分期付款

采购包 6:

分期付款

采购包 7:

分期付款

采购包 8:

分期付款

采购包 9:

分期付款

####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2: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2: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2: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3: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3: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3: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4: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4: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4: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5: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5： 付款条件说明： 质保期满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采购包 6：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6：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6：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7：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7：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7：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8：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8：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8：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采购包 9：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5.00%。

采购包 9：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半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采购包 9： 付款条件说明： 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1、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1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7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4、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5、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2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3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2:

1、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1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



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 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7、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8、 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3:

1、 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 1 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

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4:

1、 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 1 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

予行政处罚。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5:

1、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1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7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4、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5、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2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3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6:

1、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 1 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7：

1、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 1 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

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 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7、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8、 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8:

1、 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 1 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

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采购包 9:

1、 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 1 个月后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残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但最长不得超过 7 个日历天，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中标人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中标人所供货物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视为未履约而终止合同。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如果非质量问题的故障，但经中标人 3 次维修仍不能正常运行，则视作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新，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6、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

予行政处罚。7、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8、若提供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 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3: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4: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5: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6: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7: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8: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9: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 1:

1. 质保期 $\geq$ 3 年，数据库、软件终身免费维保。数据库终身免费升级。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 2:

1. 质保期 $\geq$ 2 年，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 3:



1. 质保期 $\geq 2$ 年，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4:

1. 质保期 $\geq 1$ 年，软件终身免费升级，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5:

1. 质保期: 30万秒次或1年（先到为准，保修期内损坏免费更换一支全新同型号球管，使用时间累计）。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6:

1. 质保期 $\geq 1$ 年，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7:

1. 质保期 $\geq$ 1年，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8:

1. 质保期 $\geq$ 3年，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采购包9:

1. 质保期 $\geq$ 3年，软件终身免费升级，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2.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3. 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3的违约金。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3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

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 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 $\leq 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2: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 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 $\leq 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

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3: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

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4: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5: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

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6: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

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5.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 $\leq 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6.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1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1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7.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7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20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10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5/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7: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3的违约金。2.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3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3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4.在保修期前6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5.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 $\leq 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6.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

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8: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



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采购包 9: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3 的违约金。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满足第三条要求(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3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须退还相应货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30 天内）交付货物而违约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同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违约天数\*合同总金额\*0.0003）；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 3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4. 在保修期前 6 个月内，若机器频繁出现故障(人为使用、操作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乙方应当无条件执行甲方的决定。甲方提出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退货的决定后，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更换同型号全新货物或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及其利息。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距生产/出厂日期≤1 年。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此该条款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负责更换符合要求的货物，如由此导致交货期不满足本合同相关规定的，按照相关条款处理。 6. 保修期内，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该设备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保养。维护保养每减少一次，乙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1 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支付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7.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解决不了的及时提供备用机。在设备使用期间，保证国内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进口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20 天。如果设备停产，其备件的供应期可达到 10 年及以上，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乙方对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未满足此要求的，乙方按货价的万分之 5 / 次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3.5 其他要求

说明：“3.4 商务要求”的内容均为“★”为实质性要求。

